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微科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2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395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价格为4,0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6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992.00万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为900.0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748.00万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为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7元/股。

根据《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821.8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即374.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618.00万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22.00万股,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最终中签率为0.03110874%。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6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出对应的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1年6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当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纳将造成资金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率为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6月16日(T+2日)16:00前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2、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3、网下网上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保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配售对象集中账户(以下简称“QFII/RQFII账户”)应当按照本公告的规定执行,配售对象集中账户(以下简称“QFII/RQFII账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有无限流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账户号码的方式,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号码获得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4、网下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照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

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

5、本公司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收账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有效报价的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1年6月10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司一经公告,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公司发行的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果。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投资者姓名/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中金公司司库-拟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计划	4,000,000	36,508,000.00	177,540.00	36,685,540.00	12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300,000	17,754,000.00	—	17,754,000.00	24
合计	6,300,000	53,362,000.00	177,540.00	53,439,540.0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8887,3867,0126
末“5”位数	36713
末“6”位数	077472
末“7”位数	3882611,4478426,00172711,68110919,27638717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纳微科技股份的投资者持有的每一个申购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纳微科技股份。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 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20]第17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6月1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南》(上证发[2019]21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